

证券代码：831327

证券简称：飞翼股份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飞翼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飞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需要，拟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主要用于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业务。该子公司注册地址为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注册资本为 100 万港币。

以上注册事项最终以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规定，“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系新设全资子公司，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无需经股东会审议通过。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事项尚需相关政府部门的备案或审批。拟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名称、注册地址、经营范围等相关事宜均以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六）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七）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八）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香港飞翼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

主营业务：矿山充填开采系统建设及运营、服务；矿山固废环保处理、运营和服务；矿山尾矿库及采空区的环保、安全无害处理整体技术与成套装备的研发、销售和服务；矿山采掘；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工矿工程建筑；机电设备安装服务；高新技术产品的研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飞翼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00 港元	100%	0

以上注册信息最终以香港公司注册处及商业登记署登记为准。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 现金 ☐ 资产 ☐ 股权 ☐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系设立全资子公司，不涉及签署对外投资协议。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依托香港的地域优势，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对公司长期发展和战略布局具有积极影响，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公司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尚需通过相关主管部门的备案或审批，存在一定不确定性；香港地区的法律、政策体系、商业环境、文化背景与内地存在一定差异，可能给香港全资子公司的后续运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公司将严格遵守香港当地法律和政府政策，依法合规开展香港全资子公司设立工作和后续的经营活动。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公司未来市场布局，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飞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1 日